

# 中国美术学院关于中国美术学院美术馆场馆改造设计单一来源采购论证

中国美术学院美术馆前身国立艺专美术陈列馆，由林风眠先生于 1935 年创立，2015 年获评国家重点美术馆，作为学校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美术馆为“大学望境”、G20 “美学江南”、“国美之路”系列展、80、85、90 周年校庆大展等重大展览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然而，南山路美术馆自 2003 年投入使用以来已历经 17 年运行，场馆一直没有进行过整体系统性提升。现就以下三点，美术馆改造已然刻不容缓。

1. 2020 年即将迎接文化与旅游部组织的“国家重点美术馆”5 年复评工作，作为前次评审中的短板，美术馆馆舍条件将成为复评中重点考察环节。

(1) 因美术馆建筑设计于 20 年前，期间历经多次功能变动，目前重点美术馆功能不完备、硬件设备老化、参观动线不畅。(如：美术馆现有展线 1300 余米，现有欧科专业博物馆灯光约 300 盏，其中约 1/3 已出现不同程度的故障，无法使用。)

(2) 新冠疫情后，国家对公共美术馆开放的参观安全，温湿环境系统安全等各项指标将有更严格和专业的要求。而美术馆空调系统已运行多年，历次布撤展的粉尘、细菌和化学污染加速了设备、管道的老化，空气环境安全有较大隐患。

2. 美术馆正与法国赵无极基金会积极筹备举行的“山水精神——赵无极百年诞辰纪念特展”，拟向法国蓬皮杜中心国家现代艺术博物馆、法国塞努奇博物馆借展相关展品，以此为契机提升美术馆学术能力，接轨国际一流美术馆，但其展品出借需满足顶级美术馆硬件要求，尤其是恒温恒湿和展馆安全两大重要指标。

3. 美术馆作为 CIMAM (国际现当代美术馆联盟) 成员，对接国际一流美术馆，只有先通过整体改造提升，打造成为展厅条件符合国际标准、设备功能齐全、配套设施完备的当代美术馆，才能够承接具有国际影响的展览，才能成为中国美术学院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重要窗口”、“探索中国艺术教育发展自主之路、打造国美模式”的展示平台，才能一步步成为新时代全面推进社会美育的重要阵地，从而达到世界一流大学美术馆的水准。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景研究院）始建于1984年，具有国家建设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室内装饰设计甲级资质，可承担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2014年企业正式通过了ISO9001、ISO14000、GB/T18001三合一体系认证，2019年企业通过3A认证。风景研究院依托中国美术学院雄厚的学术背景和丰富的学术滋养，以我国第一个环境艺术系的学术目标为宗旨，通过“依托学院、服务社会”的总体运作方针，利用学院强大的人才力量和优势的学科组群，使设计院具备了全方位的民族化、国际化、时代化的学术视野和研究氛围。在此期间，建筑设计及室内空间设计上有过诸多较为优秀的案例，例如中国美术学院中国国际设计艺术博物馆、海宁市图书馆新馆、白马湖生态创意城动漫广场、贝达梦工场、上海民生美术馆等等。

本次美术馆提出整体改造之前，曾先后邀请国内三位优秀的设计师对美术馆的整体改造方案进行设计及效果图出具，最后经多方比较，专家认证，领导多次商讨，从设计理念和设计风格的延续性以及从配合学院论证决策、加快工程实施进度的角度来看，风景研究院的设计师任天出具的方案最为贴合我馆的需求。设计师本人曾在日本隈研吾建筑事务所，新加坡WOHA建筑事务所，瑞士ChristianKerez建筑事务所，西班牙Mateo-Arquitectura建筑事务所，德国FrancisKerez建筑事务所，美国MG2建筑事务所等国际著名事务所工作。作品曾荣获得法国FAV建筑艺术奖，美国Master Prize建筑设计奖，中国紫金奖等，并在诸多媒体报道发布。难能可贵的是，设计师的理念、设计风格与我馆的自身定位也完全相吻合，因此，美术馆申请由该公司设计师继续开展美术馆整体改建的后续设计制作部分。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十一条：“（一）若更换承接主体，将导致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要求，且会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增加或原有投资损失的”规定，专家组一致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单一来源供应商为：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一来源供应商地址为：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18号

论证专家组：

序号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1	刘勇军	高级师	浙江书画职业学院 18069801883	
2	李晓东	高级师	浙江师大	1575713725
3	邵人杰	高工	浙江书画职业学院	13176806618

中国美术学院

2020年11月16日